

2021 年度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土地管理、矿产资源管理、地质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草拟全县国土资源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全县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管理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

（二）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补充耕地规划、矿产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规划、地质勘查规划、地质灾害防治、地质遗迹保护规划和国土资源其它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年度方案、应急预案。

（三）负责全县地籍地政管理工作。

（四）拟定全县土地使用权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交易、政府收购、储备的管理办法和乡（镇）村用地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的流转管理；指导基准地价、标定地价评测；审查土地评估机构资格，确认和备案土地使用权价格。

（五）负责全县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用地的统一征地管理。

（六）依法管理采矿权授予和转让，保护合法矿业权；监督管理矿山企业的资源利用情况；监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探矿行为。

（七）依法管理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组织开展全县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研究拟定全县矿产资源政策和发展战略。

（八）指导监督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登记、农村土地

（含耕地、草原、水域、滩涂）承包经营权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工作；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制定不动产权属争议的调处制度，配合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做好不动产权属争议调处；牵头建立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起草不动产统一登记的政策。

（九）指导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研究制订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工作。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十）组织开展全县造林绿化工作。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药用林、竹林、特种用途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西平县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一）承担全县森林资源的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经批准后监督执行，监督管理林木、竹林凭证采伐与运输，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组织实施林地保护利用规划，依法承担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负责出省、省内木材运输许可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

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狩猎证审批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在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区区划、规划原则的指导下，依法申报并指导森林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十四）指导推进全县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的合法权益。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的意见，经批准后指导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农村林业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依法负责退耕还林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十五）监督检查各产业对全县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贯彻执行林业资源优化配置政策，组织指导全县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山区综合开发。

（十六）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县森林防火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专业森林扑火队伍的防扑火工作，承担县政府护林防火指挥部的具体工作。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指

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及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十七）研究提出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经济调节意见，组织、指导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的实施。负责县级林业资金（基金）的筹集和管理，监督管理全县林业资金的使用，编制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年度生产计划，管理县级林业国有资产。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

（十八）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本级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调查监测与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城乡规划管理股、国土空间修复和耕地保护监督股、矿管股、林政股。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有 28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27 个。具体是：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西平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西平县国土资源监察大队

西平县地产评估交易所

西平县土地整理中心

西平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西平县城市规划设计室

西平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西平县乡镇自然资源所（柏城、柏亭、环城，重渠、蔡寨、焦庄、二郎、盆尧、五沟营、杨庄、师灵、宋集、谭店、权寨、吕店、出山、芦庙、人和、专探、老王坡监察 20 个乡镇自然资源所）。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748.9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9.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748.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62.1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760.6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27.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346.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28.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09.69
	30			61	
总计	31	17,555.93	总计	62	17,555.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27.12	15,327.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80	13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98	114.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5	103.6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1	10.81					
20808	抚恤	19.83	1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3	1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9	15.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	2.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1	12.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48.90	12,748.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48.90	12,748.9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708.77	11,708.7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13	1,040.13					
213	农林水支出	1,503.24	1,503.2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03.24	1,503.24					
2130204	事业机构	103.24	103.24					
2130212	湿地保护	1,400.00	1,4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71.45	871.4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71.45	871.45					
2200101	行政运行	165.28	165.28					
2200150	事业运行	704.55	704.5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62	1.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4	5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4	5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4	53.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46.24	2,139.08	14,207.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71	13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98	114.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5	103.6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1	10.81				
20808	抚恤	19.83	1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3	19.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9	3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9	3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2	7.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7	26.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48.90		12,748.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48.90		12,748.9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708.77		11,708.7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13		1,040.13			
213	农林水支出	1,562.19	149.67	1,412.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62.19	149.67	1,412.52			
2130204	事业机构	103.24	103.2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00		5.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407.52		1,407.5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43	46.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60.67	1,714.93	45.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60.67	1,714.93	45.74			
2200101	行政运行	165.28	165.2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5.74		45.74			
2200150	事业运行	704.55	704.5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5.10	84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8	100.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8	100.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8	10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748.9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71	139.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29	3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748.90		12,748.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62.19	1,562.1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760.67	1,760.6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48	100.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2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46.24	3,597.35	12,748.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28.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63.88	701.09	362.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66.0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62.79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555.93	总计	64	17,410.12	4,298.44	13,11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97.35	2,139.08	1,45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71	13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98	114.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2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5	103.6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1	10.81	
20808	抚恤	19.83	1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3	19.8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9	3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9	3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2	7.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7	26.87	
213	农林水支出	1,562.19	149.67	1,412.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62.19	149.67	1,412.52
2130204	事业机构	103.24	103.2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00		5.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407.52		1,407.5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43	46.4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60.67	1,714.93	45.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60.67	1,714.93	45.74
2200101	行政运行	165.28	165.2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5.74		45.74
2200150	事业运行	704.55	704.5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5.10	84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8	100.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8	100.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8	10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2.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6.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9.98	30201	办公费	28.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5.56	30202	印刷费	26.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73	30203	咨询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5.64	30205	水费	0.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65	30206	电费	6.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1	30211	差旅费	19.9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5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99.1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4			
	人员经费合计	1,282.21		公用经费合计				85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3		3.09		3.09	1.33	4.43		3.09		3.09	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2.79	12,748.90	12,748.90		12,748.90	362.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2.79	12,748.90	12,748.90		12,748.90	362.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	12,748.90	12,748.90		12,748.90	3.3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708.77	11,708.77		11,708.7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	1,040.13	1,040.13		1,040.13	3.3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9.44					359.4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9.44					35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555.9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93 万元。增长了 189.56%。主要原因是：一、征地拆迁补偿款的支出、二、农林水、湿地保护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5327.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78.22 万元，占 16.8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346.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9.08 万元、占 13.09%，项目支出 14207.16 万元、占总支出 86.9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555.9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93 万元。增长了 189.56%。主要原因是：一、征地拆迁补偿款的支出、二、农林水、湿地保护等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97.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2.0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29.01 万元，增长 58.5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林业和草原的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97.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9.71 万元，占 3.89%。二、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4.29 万元，占 0.95%。三、农林水草（类）支出 1562.19 万元，占 43.43%。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1760.67 万元，占 48.94%。五、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0.48 万元，占 2.79%。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52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原因：项目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临是追加项目资金。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0.5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3.6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8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7.4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6.8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数为 103.2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68.3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数为 45.7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704.5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0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760.6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6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4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00.4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9.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2.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39.98 万元、津贴补贴 175.56 万元、奖金 17.73、绩效工资 55.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0.48 万元、对外和家庭补助 49.98 万元、抚恤金 19.83 万元、生活补助 30.15 万元。公用经费 856.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94 万元、印刷费 26.59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水电费 7.47 万元、邮电费 13.29 万元、物业管理费 4.9 万元、差旅费 19.93 万元、维护费 7.57 万元、培训费 2.37 万元、公务接待 1.33 万元、劳务费 10.31 万元、委托业务费 699.15 万元、福利费 0.0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9.4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0.21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4.43 万元，支出决算数 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69.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30.2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09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发展服务中心农药喷洒车辆运行费用。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3 万元。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相关财务制度，厉行节约、严禁公款吃喝。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接待支出 1.33 万元。主要用迎检接待。2021 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42 次，来宾 282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9.41%。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款的支出、农林水、湿地保护等项目支出、城市基础设施费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856.66 万元，支出决算 85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8.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6.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支出的 13.94%。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537.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支出的 51.24%。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36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支出的 34.81%。授于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8.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于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48.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因公务用车改革制度的推行，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暂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我单位未开展此项工作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我单位未开展此项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以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中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九、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

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应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